

常州市洛锐电器有限公司
“年产水泵 30 万台、电机 30 万台、五金件 20 万件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6 月 23 日，常州市洛锐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锐电器公司”）主持召开“年产水泵 30 万台、电机 30 万台、五金件 20 万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并邀请 3 位专家组成验收组，参加会议的有：常州市常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项目不存在 9 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查阅了环评报告、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及竣工验收相关材料等，现场核查了项目生产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及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其他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概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洛锐电器公司在武进区洛阳镇汤墅村，投资 350 万元，购置数控车床、单柱液压机、全自动生产线、全自动伺服绕线机等设备 80 台（套），实施“年产水泵 30 万台、电机 30 万台、五金件 20 万件项目”。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7 年 12 月，常州市洛锐电器有限公司委托常州市常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年产水泵 30 万台、电机 30 万台、五金件 20 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1 月 19 日取得了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批复（武行审投环[2018]22 号）。

该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 3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10 万元，环保工程主要为转子刷漆、线包浇注、定子浸漆等工段废气收集、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及排气筒设置，与环评一致。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水泵 30 万台、电机 30 万台、五金件 20 万件项目”。

周围敏感目标情况：本项目生产车间距离最近居民点（东侧汤墅村）约 62 米，项目需为金工车间、环氧间、浸漆车间和点焊车间设置 50 米的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

距离包络线内无居民、学校等环境敏感目标。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中“其他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年产水泵30万台、电机30万台、五金件20万件项目”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与原环评对比，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变化，无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只添加、不排放，测试废水及员工日常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接入北侧永安里路市政污水管网进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武南河，对周围地表水无直接影响。

项目日常生产过程中产生生活污水和少量测试废水，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COD、SS、氨氮、总磷；测试废水中主要污染物：COD、SS。

本项目实际废水排放及防治措施与环评一致。

（二）废气

项目生产过程中工艺废气的环境保护设施主要为：

（1）转子刷漆、干燥过程产生的酒精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经废气收集装置收集、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吸附处理后通过1根15米高排气筒（1#）排放；未收集到的酒精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加强车间通风。

（2）线包环氧浇注、干燥过程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通过废气收集装置收集、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2#）排放；未收集到的非甲烷总烃废气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加强车间通风。

（3）定子浸漆、干燥过程产生的苯乙烯废气通过机器自带废气收集装置收集、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3#）排放；未收集到的苯乙烯废气浸漆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加强车间通风。

（4）点焊过程产生的烟尘颗粒物废气经集气罩收集、烟尘过滤处理装置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项目线包浇注、干燥工段以及定子浸漆、干燥工段因进口管道距离太短，达不到开口条件，未做进口废气监测评价。

根据检测数据，项目转子刷漆、干燥工段废气收集、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处理效

率约 90%，与环评报告一致。

(三)噪声

噪声源主要为单注液压机、数控车床、普通车床、卧式车床、钻床、点焊机、绕线机及空压机等各类生产设备运营噪声，针对不同类别的噪声，通过选用功率合适、质量好、低噪声、低振动的设备，采用隔声、减振等不同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实现厂界噪声达标。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化学品废包装桶（HW49）（快固化无溶剂环氧浸渍树脂（绝缘漆）甲乙组份包装桶、防锈底漆及稀释剂包装桶、浇注环氧树脂及环氧稀释剂、液压油等包装桶）、日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漆刷、过滤网等粘附油漆的杂物（HW49）、废气治理过程中产生的废活性炭（HW49），均应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其中废包装桶已委托常州明悦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废漆刷、过滤网等粘附油漆的杂物以及废活性炭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协议正在签订中，目前暂存在危废仓库内。

混入生活垃圾中的含油抹布手套废劳保用品按照国家最新危废名录进行豁免，由环卫部门进行清运。

一般工业固废为漆包线边角料、不合格品和金属边角料，其中漆包线边角料和金属边角料外卖综合利用，不合格品厂内重新加工利用。

实际建成后，厂内设有一般固废堆场 2 处、危险废物堆场 1 处；其中，危险废物堆场位于车间西北角，约 15 平方，满足防雨、防风、防晒、防腐、防渗、防盗、防火、防泄漏、防流散等要求。

(五)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1)洛锐电器公司污水接管口、废气排污口、固废堆场等均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的要求规范化设置环保标识牌。

(2)洛锐电器公司厂内实行“雨污分流”，厂内已经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上报管理部门备案。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常州市洛锐电器有限公司年产水泵 30 万台、电机 30 万台、五金件 20 万件项目验收检测报告》（NVTT-2018-Y0264）检测结果表明：

(一)废水

项目废水总排口排放的污染物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等指标均符

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表1中B级标准，且排放总量满足批复要求。

(二)废气

有组织废气：

(1)本次验收项目转子刷漆工段1#排气筒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废气排放速率及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中二级标准相关要求。

(2)本次验收项目线包浇注工段2#排气筒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废气排放速率及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中二级标准相关要求。

(3)本次验收项目定子浸漆工段3#排气筒有组织排放的苯乙烯废气排放速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44-93）表2中二级标准相关要求。

无组织废气：厂界下风向颗粒物、苯乙烯、非甲烷总烃无组织废气检测数据全部达标。

(三)厂界噪声

厂界噪声检测数据全部达标。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与环评相符。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检测报告总量核算结果，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审批部门批复的总量控制指标。

表1 项目污染物总量核算结果

类型	污染物	环评/批复核定接管量	实际监测排放量（吨/年）	是否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废水	废水排放量	885	800*	符合
	化学需氧量	0.435	0.122	
	氨氮	0.039	0.021	
	总磷	0.007	0.0023	
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	0.0133	0.0026	
固体废物	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注：废水实际排放量以企业提供的自来水用量×产污系数 0.8 进行核算。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验收资料齐全，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到位，验收检测数据表明废气、废水、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废能够合理处置，符合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的要求。

验收组一致同意“常州市洛锐电器有限公司年产水泵 30 万台、电机 30 万台、五金件 20 万件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要求和建议

加强生产管理，健全运行管理台账，严格执行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制度，确保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常州市洛锐电器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三日

陈其魁
陈其魁
陈其魁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码	电话	签名
组长					
陆向南	常州市宁合老电器有限公司	技术员			陆向南
杨其然	常州市武进区环境设计研究院	高工			杨其然
杨其然	南京石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员			杨其然
张英	区武进区诚信检测中心	高工			张英
刘丹华	常州市武进环境监测站	工程师			刘丹华
陈嘉彬	常州市武进区环境检测中心	高工			陈嘉彬
参加成员					

会议签到
类别: JF
大小: 1.36
尺寸: